

庐江县“十四五”县城新型城镇化提质升级二期项目-庐城镇黄庄农贸市场新建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项目名称：庐江县“十四五”县城新型城镇化提质升级二期项目-庐城镇黄庄农贸市场新建工程施工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庐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庐江县“十四五”县城新型城镇化提质升级二期项目，2211-340124-04-05-216032

1.4 招标人：庐江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庐江县商务局

1.5 项目业主：庐江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庐江县商务局

1.6 资金来源：其他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1.8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庐江县“十四五”县城新型城镇化提质升级二期项目-庐城镇黄庄农贸市场新建工程施工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4ANNGZ00016

2.3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4ANNGZ00016

2.5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望湖路与龙池山路东北角

2.6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约9500m²，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安装、装饰装修、停车场、室外配套附属设施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2.7 合同估算价：4200.0万元

2.8 计划工期：300日历天

2.9 招标范围：总建筑面积约9500m²，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安装、装饰装修、停车场、室外配套附属设施等。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以及补充答疑文件全部内容。

2.10 项目类别：工程施工

2.11 质量标准：合格

2.1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并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如下条件：

3.1.1 投标人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有效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项目经理要求：

(1) 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2) 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 其他要求：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3.1.3 投标人业绩要求：/

3.1.4 项目经理业绩要求：/

3.1.5 财务要求：/

3.1.6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1) 开标日前（含当日）6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0分的；

(2) 开标日前（含当日）12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5分的；

(3) 开标日前（含当日）18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0分的；

(4) 开标日前（含当日）24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5分的。

3.1.7 本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成员方总数量不超过2家；

(2) 联合体各方均须具备3.1.1 投标人资质要求；

(3) 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3.1.6 信誉要求；

(4) 联合体中任一方承揽工程量占比不得低于30%。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规定的情形。

3.3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01月13日 至2024年02月02日09:00。

4.2 获取方式：

(1) 本招标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 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如参与投标，则须在本条第4.1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87011305。

4.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0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2月02日0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

间前通过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7.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合理价格法（动态合理价格法I）。（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02日09时00分

8.2 开标地点：

？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晨光路17号东方水岸写字楼4楼2号开标室

？本招标项目采用“云上开标大厅”方式开标

9.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9.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11.1和11.2。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11. 联系方式

11.1 招标人

招标人：庐江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庐江县商务局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交通路23号

邮编：231500

联系人：陈工

电话：0551-82563663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合肥庐江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晨光路17号东方水岸写字楼

邮编：231500

联系人：何工

电话：0551-87011305

11.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9980000

11.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11.5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庐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 址：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塔山路266号（县发改委一楼105室）

电 话：0551-87377717

12.其他事项说明

12.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及缴费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及缴费，责任自负。

13.投标保证金账户

标段简称:1标段

中国银行

户名：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账号：18723962072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合肥庐江支行营业部

邮储银行

户名：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账号：934003010018048899008980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庐江县支行营业部

建设银行

户名：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账号：623281163000018989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黄山路支行